

108 年臺灣史蹟研習會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：為探討臺灣鄉土史事、闡揚地方先賢史蹟，傳承及教化學子，煥發臺灣史蹟光輝。訂於 108 年 8 月 13 日~16 日於臺大校友會館辦理「108 年臺灣史蹟研習會」。除邀請重量級學者講座之外，並規劃史蹟導覽路線踏查體驗，探索城市歷史的演變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文獻館

四、研習時間：108 年 8 月 13 日(二)至 8 月 16 日(五)

五、研習地點：臺大校友會館（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 2-1 號）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1. 各縣市公私立高中、國中、小學教師
2. 歷史人文、文化資產相關系所師生
3. 關注在地文化、生活記憶保存及推廣之社會人士(以文史工作者優先，館方保有審核權)。

七、參加人數：公私立國中、高中、小學教師 50 名，文資、文史相關科系師生 30 名，社會人士 40 名，合計 120 名（錄取名額有限，以未參加過本研習會者為優先。若報名人數超過錄取名額，以資格及收件時間為錄取依據。）

八、研習費用：本研習會全程免費，惟交通、住宿學員自理。為有效運用資源，減少報名後無故缺席之情形，參加學員須繳交保證金 1,000 元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各縣市公私立國中、高中、小學教師須經首長核定，由該校承辦人員填妥報名表，請於 6 月 26 日(三)前電郵或傳真本館承辦人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承辦人：蔡小姐，電子郵件：cc-1224@mail.taipei.gov.tw

傳真：(02)2311-5770，並務必上網登錄，完成報名程序。

(二)大專院校師生、社會人士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截止日期 6 月 26 日(三)。

(三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u1CRm8zN53v68ZEz6>

十、錄取通知：

(一)基於資源充份運用，某一類別報名人數不足額時，館方保有調整各類錄取名額之權利。

(二) 錄取名單、備取名單預計於 7 月 10 日(三)公布於本館官網，請自行上網查詢。

十一、繳/退保證金：

(一) 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者，於 7 月 17 日(三)前完成繳交保證金 1,000 元之匯款作業，逾期未繳視同放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(二) 全程出席率達 80%(20 小時)，保證金結業後退還。未達時數者，保證金將不予退還並繳交市庫。

(三) 報名並已經繳交保證金者，如因故未能參加，除有正當理由並經本館同意，否則保證金概不退還，逕予繳交市庫；申請退費者需於 108 年 7 月 26 日（五）前以書面向館方提出申請，以利安排備取人員遞補等行政作業；逾期申請者，保證金將不予退還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如因天氣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變更研習時間，本館另行擇期辦理。如因故無法參加者，保證金全額退還，由備取人員遞補。

(二)未取得報到通知者，請勿自行前往報到，不接受現場遞補。

(三)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學員，並符合出席比率者，後續由館方統一辦理教師研習時數線上登錄。

十三、附 則：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。